

運動科學系 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必修科目、學分數暨畢業總學分表

類別	科目名稱		學分數		備註		
			上學期	下學期			
校定必修 (30學分)	大學中文		2				
	英文領域		8		通過本校訂定之英語能力檢定考試者，得免修選讀英文 2 學分		
	通識課程	核心必修	8-12		學生須於四個不同的核心向度中，至少各選一門課，須修畢至少四門核心課程		
		選修科目	8-12		學生自由選修課程		
		合計	20				
	體育		0		1.一至三年級必修。 2.開設給非運動科學系修習之體育課程不得計為運動科學系體育。 3.具有運動績優身份學生(非校隊項目除外)，依其校隊所屬專長，修習「校隊體育」6學期。 4.本系之非校隊學生，一年級下學期起，自本系「術科」類別之選修課中，每學期自選 1 門，共 5 門課，抵認為「體育」課。 5.抵認為「體育」課之課程，不可同時採記為「專業選修」。		
	服務學習		0		畢業前必修 60 小時。		
操行		0		每學期成績及格			
院定必修 (2學分)	教育的國際視野			2			
系定必修 (14學分)	共同專業		運動管理		2		
			運動教育學		2		
			運動生理學		2		
			運動心理學		2		
			體育學原理		2		
			運動生物力學		2		
			運動專題一、運動專題二	1	1	限大三/大四以上學生修習	兩組中各選一組
			書報討論一、書報討論二	1	1	限大三/大四以上學生修習	
專業選修 (76學分)	類組 必選	運動 競技 組	運動專長訓練		24	每學期 4 學分，3 年共 24 學分， 運動競技組必選	
			選修學科	52		本系網公布之學科，至少修習 10 學分	
			選修術科			本系網公布之術科，至少修習 18 學分	
			跨院系選修			清華大學各學院課程	
	運動 科學 組	選修學科	76		本系網公布之學科，至少修習 10 學分		
		選修術科			本系網公布之術科，至少修習 6 學分		
		跨院系選修			清華大學各學院課程		
其餘 選修			6		建議選修「邏輯思考與運算」相關課程。		
最低畢業總學分			128				
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欲修習中等教程者，本系必備科目請參閱師培中心網站(「中等學校-體育科」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)。2. 本系學生在學期間應取得體育運動相關證照至少 3 張，方得以畢業。3. 修讀本系為輔系之學生，除系定必修 14 學分外，於系專業選修至少修習學科 4 學分、術科 2 學分。4. 修讀本系為雙主修之學生，除系定必修 14 學分外，於系專業選修至少修習學科 20 學分、術科 6 學分。5. 中五學制學生畢業總學分應另增加 12 學分，詳細內容請洽詢本系辦公室。
----	---